

世界文學全集 20

俠隱記

大仲馬 著



世界文學全集 20

俠隱記

大仲馬 著



俠 隱 記

世界文學全集 R ㉔

著 者	大 仲 馬
編 選 者	遠 景 編 輯 部
發 行 人	沈 登 恩
出 版 者	遠 景 出 版 事 業 公 司
	台 北 郵 局 36 — 575 號 信 箱
	郵 撥：1 0 2 2 2 1
發 行 所	遠 景 出 版 事 業 公 司
	台 北 市 光 復 南 路 260 巷 51-2 號
	電 話：7 1 1 — 7 8 7 1
門 市 部	台 北 市 新 生 南 路 三 段 92 號
	電 話：3 9 4 — 1 9 6 0
印 刷 所	優 文 印 刷 廠
	台 北 市 興 寧 街 2 4 — 9 號
定 價	新 台 幣 90 元 港 幣 15 元
初 版	中 華 民 國 67 年 5 月
再 版	中 華 民 國 70 年 3 月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0105號

有 版 權 · 翻 印 必 究

「世界文學全集」出版緣起

• 遠景 •

一開始，文學便以大江注海之勢，流入了生民的命脈裡。一篇作品一個里程，一部書一個高峯，知識的原野在那裏拓展成豐碩的文明。

改革、革命、烽火戰亂，人類在其意志的伸張與扭曲中，建立了文明——而真正使文明茁壯的，却是和平的土壤。

因此，就如同和平是一樁心願一樣，我們選編「世界文學全集」也是這樣的一樁心願。

古人說：「溫故知新」，這樁心願使得我們在讀完「青楓蒲上不勝愁」以及在斤斤計較了知識人的種種偏執之後，懂得如何去回頭，去環顧四周，更而着手去整理這套「世界文學全集」。選編這套書的過程，如見百花爭妍——我們時而勉為其難、時而深感情不可却，而大部份時候，我們的態度是義不容辭的。

它使我們學那星子般的，用力、閃爍、發亮。它更使我們似花朵一樣，盡心、開放、吐芬芳。

願「世界文學全集」這一個回顧的工作，能有拋磚引玉的作用，帶來更為遼闊的遠景。

——一九七八年三月十日

/

達太安出山

一六二五年四月的某星期一，在法國的夢市忽然聲勢洶洶地：女人們擠到大街上來，孩子們在門口鼓噪，男人們全副武裝，走到密勒客店的門前，那裏有無數的人，擁在店門口。原來那時黨派相爭，非常激烈，幾乎有草木皆兵的模樣：有時有貴族相爭；有時國王跟紅衣主教相爭；有時國王和西班牙人相爭；有時地痞生事；或匪徒搶掠，有時又有新舊教之爭；有時餓狼成羣入市。城中人每天準備流血，不是和耶穌教民打架，便是和貴族衝突，甚至於有時和國王搗亂，可是他們從來不敢和主教鬧事。大家跑到客店，才知道那天的喧鬧，並不是爲盜劫和教民，卻是一個人闖了禍。

闖禍的是一個年約十八歲的少年，穿着半藍色的舊羊絨衫，面長微黑，兩顴高聳，頰骨粗壯，看起來是法國西南部瓦斯孔尼人；頭上戴着插着烏羽的軍帽，眼光尖銳，模樣伶俐，鼻長而直，一眼看去，好似一個田舍郎，後來看見他佩着劍，拖到脚跟，才知道他是軍人。

他騎着一匹滑稽的馬，引起了大家的注目。這馬十三年老口，毛色淡黃，禿尾腫腿，沒精打采。他入市的時候，大家都討厭這馬；更因憎厭馬便憎厭到騎馬的人。這位騎馬少年，名叫達太安，自知風塵骯髒，馬的樣子更難看；現在看見大家擁來看他，頗爲難堪。當時他向老父要這匹馬時，心中已是不樂，但是當面說不出口罷了。

記得那天達太安的父親，喊他跟前來，指着老馬說：「這一匹馬已經有十三歲了，在我們家裏，也有十三年，可算是老僕；你應該疼愛它，等它自己壽終，切不可賣去。你將來若備員宮廷，總得做個君子；我們得姓至今，已有五百多年，中間不少紳宦，你要榮宗耀祖，盡忠國王和主教，別受命於他人。今人立身處世，要勇敢才能進步；若疑惑膽怯，機會稍縱即逝，蹉跎不再。你正是來日方長，前程無限，望你好自爲之。聽我說：我爲什麼要你勇敢呢？有兩個理由：第一，你是瓦斯孔尼人；第二，你是我的兒子。你非但不要怕凶惡；而且應當冒險。我已經教你學劍；使你有鐵臂鋼骨，有機會不妨一試。因爲現在禁止比劍，膽子卻要更大些，不妨多和別人比劍。今天你辭別老父，我沒有什麼送你，除了下面三件：第一件，就是方才的庭訓；第二件，就是這匹馬；第三件，是十五塊錢。你母親有一個金創祕方，神妙異常，可是只能治身上的傷，卻不能治心傷。我當日雖役於疆場，卻未曾入朝爲仕，不能使你以我爲榜樣。我鄰居的老友屈維，少年時和現在的國王路易十三是遊伴。他們從前常常頑耍打架，而且我老友總得勝利；但是國王也奇怪，拳頭上越吃了虧，跟屈維越要好。屈維更肆無忌憚，他從這裏到首都巴黎，路上打了五次架。老國王晏駕，新國王登位，中間屈維又跟人打架七次，衝鋒陷陣，還不在內。今王登位後，屈維跟人幾乎打了一百多次架。你聽我說，雖然現在上諭禁人比劍，屈維可不管；他做了毛瑟槍營的統領。他帶的毛瑟槍營，蜚聲國內，國王也另眼相看。現在的主教，他從不肯讓誰，可是見了毛瑟槍營的人，也讓他三分。屈維不但榮耀，每年還有一萬塊錢的俸祿，總算位極人臣。可是他從前的出身，也並不比你好。我現在寫一封信，介紹你去見他；看他的榜樣，你也可以做到他的地位了。」老父說完，在兒子的腰間掛上劍，吻着他的雙頰，兒子就去見母親，拿到醫治金創良方，母子灑淚而別。

達太安裝束定當，出門前行，一路上蠻橫尋事。他騎了難看的馬，路人看見，禁不住失笑，可是看到騎馬的人，按劍兇橫，便不敢放聲大笑，只好忍俊不禁，才平安過去。到了夢市密勒店門口，沒有人出迎執鎧，達太安只好自己下馬；他望見樓上彷彿有一個紳士，容貌莊嚴，在和兩個人說話。達太安疑心他們在評論自己。仔細一聽；聽得他們雖然不在說自己壞話，可是在說自己所騎的老馬：第一個人說那馬難看，另外兩個人便大笑。方才達太安看見人家忍俊不禁，已經按不住心頭的火，現在聽見人家大笑，不覺惡向膽邊生，暫時忍了一口氣，來打量那個人。那個人年約四十多歲，黑眸灼灼逼人，面白鼻大，兩撇黑鬚；身上衣服雖新，卻帶着縐紋，似是長途跋涉而來的。

達太安正望着他們，那個人卻在笑他的馬，對面兩個人也在大笑。達太安按劍發怒，對那人叫道：『你們躲在窗後說什麼？請你說出來，我也可以跟你們笑笑。』那人的目光，從老馬身上移向達太安，遲疑了一會，恐怕達太安不是在向自己生氣，慢慢縐着眉，冷冷地向達太安說：『我不曾跟閣下說話啊。』達太安聽了他的冷語，更發怒說：『我在對你說話！』那人聽見，望着達太安的臉冷笑，緩緩地走出店門，站在馬前，離達太安兩步。那兩個人見他臉容侮慢，更是好笑。

達太安見那人迎上前來，便拔劍出鞘一尺。

那人不睬怒氣勃勃的達太安，卻向樓窗上的兩人說：『這匹馬當日毛色似黃花。雖然植物中不少開黃花的，但是黃色的馬，卻很稀罕。』達太安說：『勇敢的人不要只譏笑馬，能夠譏笑馬的主人才算勇敢。』那人答說：『你看我的面貌，便可知我不大愛笑；但是我要笑時，別人卻管不得。』達太安道：『我若不高興時，決不讓人來笑我。』那人冷冷地說：『真的嗎？那也不

要緊。」於是轉身想回到店中。

達太安按捺不住，拔劍追上說：『無禮的傢伙，回轉頭來！不然，叫你的後背吃我一劍！』那人仍然冷笑說：『你想傷我！不是瘋人嗎？』又低低地自言說：『可惜的很，國王正在募勇士當火槍手，這瘋人卻有入選的資格。』

話未說完達太安握劍刺來；那人閃開，也拔劍相向。那時樓窗中的兩個人，和那店主一齊趕出來，拿着棍棒、火鉗等物，奔向達太安，達太安困在垓心。那人插劍入鞘，安閑地袖手旁觀。一邊自語說：『這些瓦斯孔尼人真混蛋！你們按他上那黃馬，叫他滾開。』

達太安被三個人圍打，心中更不高興，大喊說：『膽怯的傢伙，叫你吃我一劍！』那人又自語說：『混蛋的瓦斯孔尼人！你們讓他自己發瘋，發夠了便完了。』

但是達太安從不肯認輸，那肯住手。幾個人打成一團。達太安漸覺不支，手中的劍給棍子打作兩段，飛在一旁；額上吃了一拳，滿面鮮血，暈倒在地。

那時便是卷首所說，市人擁來看熱鬧的時候。店主忙將達太安擡到廚房，給他包紮。那人回到窗前向外探首，看見店主走到跟前，便問他說：『那瘋人現在怎樣？』店主說：『你先生不會受傷嗎？』那人說：『你並沒有告訴我那年怎樣？』店主說：『那少年方才暈過去，現在好些了。』那人應聲『哦。』店主又說：『那瘋人在未暈倒之前，正想拚命得你才甘心。』那人道：『或者他是惡鬼吧。』店主說：『那倒並不是。在他暈倒的時候，我們搜他的包裹，除了十二塊錢，和一件乾淨的汗衫，簡直身無長物。他將暈倒的時候說，若是這事出在巴黎，你這傢伙必定後悔無及。現在這裏吃了虧，將來要留心我。』那人說：『難道他是個微服潛行的王子王孫嗎？』店主說：『所以我才告訴你，你以後得小心些。』那人道：『他發怒的時候，可說出什麼人的

名字沒有？」店主說：「對了。他曾以手拍着口袋說，等我告訴了屈維，給你顏色看。」那人道：「他說出屈維的名字嗎？我且問你，你可掏過他的口袋？」店主說：「掏到一封信。上面寫着交御前火槍營統領屈維的。」那人說：「真的？」店主點頭。

那人聽到這裏，稍變神色，店主卻不會留意。那人咬牙恨恨地說：「奇怪，難道屈維暗遣這瓦斯孔尼人來中途害我嗎？這小子還夠不上。雖然年輕的人可以減少人家的疑心，所謂千里長堤，潰於蟻穴。」那人說完，想了片刻，便對店主說：「你可能給我擺佈這少年嗎？我雖不忍殺他，但是我討厭他。現在他在那裏？」店主說：「他在我樓上女人的房內，他們在給他裹傷呢。」那人說：「他那些衣包等東西在那裏？他脫了外衣不會？」店主說：「那些東西全在樓下廚房裏。若是他使你生氣……」那人插口說：「我生氣極了，他在我店裏搗蛋，紳士們總忍不住的。請你趕快給我算帳；叫我的跟人來。」店主驚惶地說：「請你先生包涵一點吧。」那人道：「我原定今天動身，所以先吩咐你備馬，你可備好了？」店主說：「已經備好了，在大門口恭候。」那人說：「好，我來付房錢。」店主悶悶地自語說：「這樣紳士，倒怕那小孩子嗎？」那客人向他瞪了一眼，店主鞠躬走開。

那人唧噥地說：「留心，別讓那漢子看見米列蒂。她應該來了，況且已過了約定的時刻，不如我先上馬去迎她。不知那封給屈維的信，內容如何，我要知道一點。」他說畢，便走到廚房中。

那時店主已跑到樓上自己女人的房裏，看見達太安已經蘇醒，便對他說：「如果他再跟紳士們搗蛋，便請他嘗一嘗鐵窗風味，現在既經蘇醒，請他早點滾開。」達太安聽見這話，見自己又無外衣，頭上裹着布，只好起身下樓；才到廚房門口，瞧見方才笑他的那客人，在一輛雙套馬車

旁邊，和車中人說話。

車中坐着一個女人，臉容依稀可辨。她約有二十多歲，很是齊整，粉臉雲鬢，映着嬌媚的碧眼；脣如玫瑰；手若白玉。達太安聽得那美女問：『主教叫我怎樣？』那客人說：『叫你立刻回英國去，若是那公爵將離開倫敦，便寫信告訴主教。』那女人說：『還有什麼？』客人說：『自然。那些話全寫在這箱中的信上，現在你不用看，等你過了英吉利海峽，再看吧。』那女人道：『哦！那麼你呢？』客人說：『我回巴黎去。』女人說：『你放過了那漢子嗎？』達太安一聽這話，立刻挺身出來，不等那客人答話，站在門口大喊說：『那漢子還不肯放過你呢！看你現在跑到那裏去？』那人縐眉道：『我為什麼跑不掉？』達太安說：『你在女人的面前，可有臉跑開嗎？』那女人見客人想拔劍上前，便阻止他說：『別耽擱誤事，我們的事體要緊。』那客人說：『這話很是。我們立刻分道揚鑣吧。』說完，跟那女人點頭作別，跳上馬鞍。那馬夫也卽上車；兩人分道而去。

店主在喊：『客人，房錢來付啊！』那客人罵那跟人為什麼不先算清，跟人將銀錢數枚摔在地下，揚鞭隨主人前行。達太安也大喊說：『無恥的傢伙！匪徒！地痞！』罵不絕口。可是他重傷初癒，罵得太用力，又暈倒在地，還在那裏罵。店主扶起達太安說：『罵得好。』達太安說：『那男人確是沒有用，可是她——那女人卻很美。』店主問：『誰？』達太安支吾說：『米列蒂。』說着又暈去。店主自言說：『不管懦夫和美人，卻害我今天丟了兩宗生意。但是這一個要多住幾天，算來還可從他收到十一塊錢。』那時達太安還剩十一塊錢，店主在給他盤算，住一天一塊錢，達太安恰好住上十天。

次晨五點鐘，達太安自己掙扎起來；到廚房裏去要了些油、酒一類的東西，按着他母親傳他

的祕方配藥，在創傷上敷了。也不用醫生，自己裹好。真的，第一因為方子神效，次之也沒有醫生，那晚他就能照常行動。次日大部份已不感痛苦，這兩天中達太安不飲不食，倒不花錢，只在買些油、酒、藥料上破了些鈔。馬秣原也不多，卻被店主多開了帳。達太安掏出錢包還帳時，忽然不見了那封要緊信；尋了半晌，影蹤毫無。他非常着急，鬧得落花流水，店主拿了鐵叉，他的女人拿了帚把，店裏的夥計拿前日打過他的棍棒，一齊趕來；達太安在喊：『還我介紹書來，如若說個不字，我把你們和又雀一樣叉起來！』達太安一邊喊，一邊伸手拔劍，其實那劍已在前天折作兩段，一段已被店主藏作別用，帶柄的那段，仍舊插在鞘上，拔出來不夠一尺長，已成廢物。

店主見達太安焦急，便問他：『你在什麼地方丟了信？』達太安道：『我正要問你啊！那封信是給屈維的，一定要找着；如果說不，我自有法子尋出來！』店主不覺害怕起來。因為那時候的法國人，第一怕是國王和主教，第二怕的就是屈維。他趕緊放下鐵叉；也叫他的女人和夥計們，放下手中的傢伙，大家去尋信。但是總尋不到。那店主問：『那封信可是值錢嗎？』達太安說：『怎麼不值錢！這封信是我飛黃騰達之門。』那店主更驚，問說：『信裏有西班牙的匯票嗎？』達太安說：『不是西班牙的，是法國國庫的匯票。』店主更加害怕。達太安說：『單是錢倒沒有什麼；可是這封信非常重要，我寧可失去一千鎊金錢，不願意失去這封信。』他本來要說二萬鎊的，因為說不出口，只好說一千鎊。

店主急得搔頭摸耳，忽然說：『你那封信，不是失去的。』達太安道：『怎樣說？』店主說：『有人偷了你這封信。』達太安問：『偷了？誰偷的。』店主說：『恐怕是昨天的那個客人。你的外衣脫在廚房，那客人鬼鬼祟祟地在廚房裏；我敢立誓說這信是他偷的。』達太安遲疑地說

：『這是真話嗎？』店主說：『我相信是那個人偷的。因為我曾對他說你要去找屈維，帶着一封薦信；他聽見，當即變色。一打聽到衣裳在廚房，立刻便到廚房裏去。』達太安說：『這樣確定是他偷的。我一定要去告訴屈維；屈維必得稟告國王。』說完，付了兩塊錢的房錢，拿起帽子出門；騎了黃馬，一路平安地來到巴黎城外安敦門，賣掉了那黃馬，得了三塊錢。達太安以為賣得好價錢，非常高興。那買馬的人本不肯出這大價錢，因為看那馬的毛色稀奇，因此出了三塊錢。

達太安緩步入城，東西徜徉，後來在福索街租了一間閣樓，付了押租，搬進去，縫好衣邊，到街上配好了劍，到羅浮宮找到一個御前火槍營的兵士，打聽得屈維的住址，知道在哥倫布街，離他的寓所不遠。達太安不覺雀躍，回到寓所酣睡；明早九點鐘起來，便去看那國中第三個大人物。

2

屈維統領的府第

屈維原籍瓦斯孔尼，出身和達太安一樣，很是寒微，到外面來的時候，身無分文。只是膽大心細，到了後來，便步步高昇。他非常勇敢，不怕危險，興致又好，頂高興和人爭鬪，恰好朝中有人援手，不到幾時，功名富貴全有了。

當日他的父親在朝，很得老國王亨利第四重視，爲國東征西討。那時老王因國庫空虛，沒有錢祿褒賞，老屈維雖立了汗馬大功，可是兩袖清風，老王給他一枚寶獅勳章，上鐫『忠勇』兩字。老屈維喜出望外，彌留時，只將自己所用的劍，和老王所賜的兩個字遺給他的兒子，此外並無什麼。

從此屈維常在宮中陪伴太子。屈維很會使劍，路易第十三也算得當時賽劍名手，因此常對人說：『若是我的朋友要和人比劍請陪手，先得請我，次之莫如請屈維。』路易第十三和屈維真是相得。那時世荒年亂，國王總要有屈維那樣的健兒。那時要健兒雖不難，可是夠不上「忠」字。屈維真非常忠心。他對待國王又恭順又大膽，並且聽命，因此國王派他做御前火槍營的統領。

那時國中李卻立做紅衣主教，權力很大，他看見國王有火槍營，自己也辦個火槍營，跟國王針鋒相對，當作自己的親信。這兩營的統領徧募天下，尋好劍手來當火槍兵。國王和主教一遇到，老是談到火槍營，大家給自己的火槍營吹牛，誇他們強壯勇敢。表面上雖不許那兩營的人爭鬪

，不許比劍拚命，暗中卻鼓勵他們打架，非常關心他們的輸贏。

路易第十三不大肯顧念舊臣。因為屈維早已明瞭，因此君臣還相得。他常在主教面前檢閱火槍兵，驕橫異常，氣得那主教鬚髮直起。屈維又曉得韜略。當時的情形，打仗時虜掠敵人，太平時搶劫本國人；他的火槍營自然一樣。終日橫行不法，除了他們自己的統領，沒有人敢抑制他們。他們在那些酒店和熱鬧的地方，吃得半醉，在街上亂喊亂唱，尋機會跟主教的火槍手打架。若是給人打死，這是很光榮的，而且有人爲他報仇；若是打死了別人，屈維便想法給他減少刑期，不受苦楚。因此那御營的火槍手，尊敬他們的統領有似天神。這班人雖然無法無天，但對統領又害怕又服從，爲他盡力，給他爭面子。

屈維有了這樣的部下，不獨國王有了臂助，自己也有了勢力，或替朋友幫忙。屈維的勢力雖然大，從不肯假公濟私，總是爲公忘身。他常跟人打架，有時不免受傷，興致總是很好；人人都敬畏他和愛他。那時王宮和主教府裏，來的達官貴人最多，其餘兩百多處濶人地方的賓客，卻不及統領府的熱鬧。賓客最多的時候，夏天是午後六點鐘，冬天是晚上八點鐘。那時總有五六十名火槍手在那裏，濟濟一堂。那樓梯上下不絕，客人坐滿前廳，屈維在旁邊那一間小客廳會客，空下來便檢閱。

達太安來的那一天，客人正比平常擁擠。大門裏的院子，全是軍人裝扮的在那裏吵鬧；別人經過那院子，總要被那班軍人開玩笑，除了一些高級軍官和貴婦。達太安走入院子來，陪着笑臉，劍長拖地，心頭跳得很厲害。從第一羣人裏鑽出來的時候，稍覺放心，那些人盯着他，自己明知沒有失態的地方，心裏不免疑惑那班人玩笑的對象是他。

他走到樓梯口，看見四個火槍手在那裏玩；旁觀又有十餘人。四個人中的一個，站在樓梯上

的最高一級，手執利劍，擋住那三個人上來；那三個人挺劍圍攻着他。假如有人負傷，自己忍痛裝笑，旁人也笑。那第一個人真能耐，居然攔住那三個人。這種玩耍的規則是，負傷的人認輸走開，讓旁邊的人來補他的缺。達太安只看了五分鐘左右，看見那第一個人令圍攻的三個人全負了傷：一個傷手，一個傷頰，一個傷耳；自己卻不流一點血。達太安本來很大膽，可是看見這種玩耍，不禁暗驚；他自小在鄉下也很淘氣，但是從不曾跟他們一樣玩法。

有許多人在前廳外面，閒談着婦女的事，達太安聽了，害怕臉紅；他們在說貴人家中的帷薄不修，歷歷如繪。達太安從前喜歡冒險，也有些思想的，也曾跟那些婢女僕婦鬧過，卻未曾聽過那些人說的事情。

等到他走進前廳，那些人卻不談婦女，談的是和歐洲各國有關的秘史；也有人在批評主教的醜跡。從前批評主教要殺頭的，誰知在這裏倒可以放肆的談。達太安的父親非常尊敬那主教，誰知那御前火槍營的軍人，談主教來作消遣。有些人將主教的膩友黛季倫夫人編了歌在唱；有些人，在訕笑主教的姪女；有些人想法要作弄主教的部下。這些人倒很奇怪，即使在攻擊主教到高興時，一提到國王，立刻肅靜，各人惶然四顧，似怕有人竊聽。等到再提到主教，大家又肆意笑罵，不留餘地。達太安聽了膽寒，心想：『這些人，目無王法，總有一天明正典刑。我站在這裏聽，不要給他們牽累。若是我跟這些人來往，我的父親一定要不高興，他平日是最敬重那主教的。』達太安靜聽着，頗覺有味，於是仔細打量。那些人瞥見這位不速之客，便問他找誰。達太安先通報姓名，然後告訴僕人要見統領，那人請他暫等片刻。

達太安重新打量那些人，中間有一個魁梧的火槍手：模樣驕倨，不穿制服，只披着一件天藍夾袍，肩上掛着繡金帶子，外罩紅絨大衣，胸前露出那繡金帶子上掛着大劍。這人像方才下班，

裝模裝樣地咳嗽了幾聲，說是受了點風，因此披上紅絨大衣；一邊在目中人無人地談天。一手在捋鬚。達太安和旁人，見那繡金帶子，非常眼紅。那人在說：『人總要時髦。雖然隨波逐浪，也是沒法；人有了家當，應得花費幾文。』有一個人回答說：『頗土司，你說那繡金帶子是你父親錢給你買的嗎？我明知道，那帶子是上星期那天，我看見在恩那門跟你說話的那蒙面帕的美人送你的。』頗土司答說：『我不用騙你，確是我自己花錢買的。』又一個火槍手說：『不錯。你買那帶子，和我買這新錢袋一樣。我的相好，將錢裝在舊袋子，我拿那錢，買了這新袋子。』頗土司說：『你雖如此，我却是花了十二個畢士度買的。』衆人雖是歛羨，却不相信他。頗土司回頭對一個同伴說：『亞拉米，你證實我的話吧。』這一個同伴的臉容，和頗土司正相反，年齡約有廿二三歲，和藹近人，眼睛黑潤，臉色微紅，兩撇細鬚；平常總愛沉默，說話時聲音低慢，恭而敬之地；笑聲很文雅，牙齒白而整齊。頗土司對他說話，他略爲點頭。衆人看見，才相信頗土司自己花錢買的話。

衆人一邊歛羨，一邊雜談他事。有一個火槍手問大家說：『你們看查賴士家臣告訴我們的那一件事如何？』頗土司問：『他說什麼？』那火槍手說：『他說在不魯塞爾遇到羅斯福——你知道羅斯福是主教的好友。——他化裝爲苦修的教士，那蠢蛋竟給他瞞過，看不出來。』頗土司說：『他是混蛋，不用去管他。但是你從那裏聽到的？』那人說：『亞拉米說的。』頗土司問亞拉米：『是你說的嗎？』亞拉米答說：『我昨天已經告訴你，你應明白了，現在不必再說。』頗土司說：『你不願意再說，這是什麼意思？你攔的太快了。主教買出一個奸細來，偵探別人的陰私，又買出一個地痞和一個賊人，偷他的書信，又要殺死查賴士，反而對人說，查賴士要弑國王，把王后嫁與王兄：這些都是你告訴我們，我們才明白；我們爲這消息吃驚，你却爲了什麼，不

願我們多說。』亞拉米說：『既然這樣，我們來談這事吧。』頗土司說：『若我是查賴士的家臣，那羅斯福總要吃我的虧。』亞拉米說：『後來你也要吃主教的虧啊。』頗土司拍手拍脚地說：『你的話不錯。主教的意思也不錯，我也永不忘記；你說的也有趣。你爲什麼不照你當初的意思去做教士；你倒可以成爲一個有道之士。』亞拉米說：『我只暫時這樣。將來我總要去做教士的；現在我在研究經典呢。』頗土司對大家說：『他是言出必行的，他遲早總要做教士去。』亞拉米說：『我看来做還是趁早。』有一個火槍手接着說：『他現在等候一件事，等到那事成功，他便要披上那教士的大袍了。也許他那件教袍，早已預備好，掛在軍服後面的釘子上。』又一個火槍手問：『他等候什麼？』頭一個火槍手說：『他等王后產太子。』頗土司插嘴說：『諸位別開玩笑，王后年紀並不老，還能生太子呢。』亞拉米冷笑說：『有人說，白金漢現在法國呢。』頗土司說：『這次你說的不對。你說話自作聰明，有時太多嘴，倘若給我們的統領聽見，你可要後悔了。』

亞拉米聽見，眼中生火，對頗土司說：『你教訓我嗎？』頗土司說：『我的好友，你要做教士，便做教士，要做火槍手，便做火槍手；別徘徊歧途。你可知道那天亞島士批評你嗎？他說你什麼事都要試試。你記得我們三個人的約，也可平心靜氣些。你到黛季倫夫人那裏去充好漢，隨即又到波第嘉夫人處去討好；我知道她在愛你。現在並沒有人來查你的行爲，也沒人疑惑你不能辦事，你也自誇你的運氣。你既然靈巧，偏不說這些，爲什麼要提起王后呢？別人家批評國王和主教，都不要緊；但是王后的聲名，是神聖不可侵犯的。我們除非不談王后，若要提起，總得尊敬她才是。』亞拉米負氣地說：『頗土司，你太驕傲了，不瞞你說，我最不喜歡你教訓我。亞島士教訓我，我却不以爲意；你不配擺出教士的架子來教訓我。你肩上的繡花帶子，不像教訓人